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3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環衛直字第1092103134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招領本局109年9月26日至109年10月25日移置廢棄慢車（含腳踏、電動自行車等）車輛公告清冊1份，詳如附件。

依據：新北市政府執行廢棄車輛查報及移置作業要點。

公告事項：公告本局109年9月26日至109年10月25日移置廢棄慢車（含腳踏、電動自行車等）車輛共329輛，請車主自公告日起30日內攜帶相關證明文件至本局各區清潔隊領回（地址及聯絡方式詳如附件），逾期未領回者，將視同廢棄物予以清理。

局長程大維